

关于 2018 年度专业综合改革试点 验收结果公示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:

1 月 3 日,本着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,教务处组织专家对建设期满综合改革试点进行了验收评审。经项目负责人汇报、现场提问、专家审等环节,综合改革试点验收评审结果见附件。

本公示时间为三天,若有异议,请以书面形式在公示期内向教务处反映情况。

联系电话: 2657615

联系人: 王洁辉

联系 箱: pdsu3615@163.com

附件: 2018 年度校级综合改革试点验收评审结果。

教务处

2019 年 1 月 9 日

2018 年度校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验收评审结果

1	经济学	会计学	李 良	高向丽、 宋亏霞、刘军	伟、李朝贤、潘 玲、刘金焕、 、王兴娟、侯香红、	合格
2	乐					